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2019-032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25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5日至2019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18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8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
5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聘用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聘用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2019下半年至2020上半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标准的议案》	√
11	《关于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19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第1、3-8、10、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8、10、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2)第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应出席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90	中国中铁	2019/6/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方可出席现场会议。
(二) 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当于 2019 年 6 月6日(星期四)或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回执送达公司 (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728, 或传真号码:010-59965997)。如未能签署及寄回回执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或传真将上述回执送达公司。
六、其他事项
(一)预期本次股东大会不超过一个工作日。与会股东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 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为: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三)本公司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
邮编:100728
联系电话:86-10-59965998
传真号码:86-10-59965997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8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8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5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聘用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聘用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19下半年至2020上半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标准的议案》			
11	《关于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19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600871 证券简称:石化油服 公告编号:2019-021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26日9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昆泰嘉华酒店三层6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6日至2019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经审核财务报告及核数师报告书	√
4	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境内核数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续聘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9年度境外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
6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2、3、4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2019年3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第5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2019年3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第8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2019年3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中。第6、7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2019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凡在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办公时间结束时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的本公司境内股东名册内之A股股东及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保管的本公司境外股东名册内之H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参会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发布的H股股东大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871	石化油服	2019/5/24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方可出席现场会议。
(二)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当于 2019 年 6 月6日(星期四)或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回执送达公司 (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728, 或传真号码:010-59965997)。如未能签署及寄回回执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或传真将上述回执送达公司。
六、其他事项
(一)预期本次股东大会不超过一个工作日。与会股东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 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为: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三)本公司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
邮编:100728
联系电话:86-10-59965998
传真号码:86-10-59965997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附件1: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2: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
本 人 / 我 们 附 注 _ _ _